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第十四屆第2次

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

1. 時間：111年5月21日(星期六)上午11時
2. 地點：埔里福興壘球場會議室(南投縣埔里鎮福興路301號)
3. 出席人數：27人
4. 缺席人數：19人
5. 列席人員：
6. 主席：徐常務理事清福 紀錄：蘇曉芃

主席致詞：

 謝謝各位理監事們百忙中抽空前來，此次會議將依規定審議議程中

 表列之章程、計畫、110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等事項，請各位不

 吝賜教。

1. 報告事項：111年度工作報告。
2. 討論事項：
* 案由一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運動員委員會修正簡則

提案者：徐常務理事清福

說明：放寬資格新增下列賽事「世界單項運動正式錦標賽、亞洲（亞太）單項運動正式錦標賽或其他國際賽事代表隊選手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 案由二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運動員委員會委員名單

提案者：徐常務理事清福

說明：原規劃名單中陳人豪與蕭孟均因資格不符，更換2018亞洲男子壘球錦標賽中華代表隊成員傅炳清、莊子肇擔任運動員委員會委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 案由三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「國際事務接班人養成計畫中長程工作計畫」與「國際事務接班人養成實施計畫總表及分表」

提案者：徐常務理事清福

說明：為執行體育署國際事務接班人養成計畫，業經遴選小組作業，選定本會蔡副秘書長宜珊為國際事務接班人人選，據此規劃中長程工作計畫與編列相關預算費用詳如手冊請參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 案由四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109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「基金準備」科目調整

提案者：監事主席余克勤

說明：109年度因盈餘而提撥基金10萬元一案係因為當年度應付款項

 費用未入帳，以致產生盈餘，總的來說歷年來之加總虧損，得

 不提撥基金故調整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 案由五：審議110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

提案者：監事主席余克勤

 說明：110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已於今年5月辦理完

 成，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1. 臨時動議：
* 案由一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第18條章程

提案者：徐常務理事清福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1年5月6日台內團字第1110009392號函修改，原條文「如無會員登記參選理事長，則理事長改由所有理事推選。」修正為「如無會員登記參選理事長，則理事長改由全體理事選舉之。」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報請教育部許可後函送內政部備查。

* 案由二：審議調整後109年度收支決算表與捐款明細

提案者：余克勤監事主席

 說明：(1)收支決算表：自結報表與查核報告書相去401,724元，

 係因折舊科目漏失、印刷與雜支科目金額誤植與會計科目錯置

 所致，故調整之。(2)捐款明細表：109年未登入兩筆款項故調

 整陳任邦 5,766,220元、無名氏(不願具名) 8,000,000元。

 上述財務報表之調整業已經監事會審核，無異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1. 散會